



李世民大帝



一代伟大而叛逆的盛世名主

董云卿 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

盛世名主李世民●在惊心动魄的群雄争斗和喋血相弑的政治角逐●诛兄戮弟●逼父让位●以滔天叛逆荣登九五●同样是个盛世之主●把血与火的人间炼狱●推向诗与歌的太平盛世●使其走下「神坛」●让伟大和平凡融为一体●被万国子民尊称为「天可汗」



李世民大帝

■ 董云卿 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1-A441/02

■ 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李世民大帝 / 董云卿著. — 哈尔滨: 北方文艺出版社, 2005.5

ISBN 7-5317-1760-3

I. 李... II. 董... III. 传记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5) 第021593号

■ 书 名: **李世民大帝**

策 划: 刘 侠

作 者: 董云卿

责任编辑: 宋玉成 王学刚

装帧设计: 一 直

■ 出版发行: 北方文艺出版社

地 址: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105号楼

邮政编码: 150020

网 址: <http://www.bfwy.com>

电子信箱: bfwy@bfwy.com

■ 经销: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印刷: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■ 开本: 787 × 1092 1/16

印张: 38

字数: 540千字

版次: 2005年4月第1版

印次: 2005年4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39.00元

书号: ISBN 7-5317-1760-3/I · 164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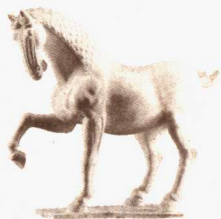
糊涂一时的贞观盛主 前言

在文明历史上一代又一代的封建王朝中，大唐帝国是最繁荣鼎盛的一个王朝。而贞观盛世，则是这个王朝中最绚烂辉煌的时期。作为贞观盛世的开创者——李世民大帝，则当之无愧地成为一代盛世明主。李世民的一生，曲折丰富，多姿多彩……

公元七世纪初，隋炀帝以暴君姿态登上政治舞台，迅即唤来了一场普天盖地的暴风雨，在群雄逐鹿的历史关头，李世民作为一个年轻英武的统帅，以不同凡响的战略战术，一往无前的进取精神，刚毅果敢的拼杀作风，精湛过人的骑射武功和玄机深邃的军事洞察力，指挥千军万马，东剿西荡，南征北战，为大唐帝国铺下了一条平坦大道……他是一位天才的军事艺术家，连中国现代最杰出的军事大家毛泽东也不由地击掌称赏：“自古能军无出李世民之右者”。

在平定动乱，一统天下之后，为了避免“兔死狗烹”的悲剧重演，更是为了实现自己经邦安民，富国强兵的雄才大略，李世民审时度势，毅然发动了玄武门兵变，诛兄戮弟，逼父让位，终于登上了九五之尊的宝座。一旦君临天下，他立即高瞻远瞩，深谋远虑地制定和实施治国方略。他轻徭薄赋，劝农静民，让黎庶百姓远离战争和贫穷；他不拘一格，选贤任能，以巨大的人格魅力，紧紧地吸引了像房玄龄、杜如晦、魏征等一大批贤臣良相和李靖、长孙无忌、尉迟敬德、秦叔宝、程咬金等无数的骁勇战将，真正是人才济济，忠良辈出。像璀璨的群星一样，始终不渝地拱卫在他的身旁；他以史为鉴，时时惕怵自励，临深履薄，谦虚谨慎，勤俭节欲，绝不重蹈暴秦和亡隋的前车覆辙；他以人为鉴，激励逆鳞，察听忠说，虚怀纳谏，终致成为求谏若渴，从谏如流的千古一帝；他宽刑慎狱，施行仁政，终其一生都未造成过大的冤案，甚至出现了一年中全国判死刑者仅有29人的清明之治；他奖掖士子，改革科举，大兴文教，一手缔造了唐初百家争鸣的文坛春晓；他倡廉反贪，扶正祛邪，一扫朝廷官场的腐败贪浊之风；他平定西域，收服夷狄，和亲吐蕃，实行汉夷一家，雍睦相处的民族政策，





建立了一个四夷归心，万国来朝的多民族平等共存的大家庭，被几乎所有的少数民族心悦诚服地尊称为“天可汗”……

然而，这样一个举世公认的盛世名主，毛泽东为什么却说他是“懵懂一时”呢？原来，聪明一世，英明过人的李世民，却在由谁来继承大唐皇位的关键问题上犯了大错误。

李治和李恪都是李世民的儿子，李恪不仅长得魁伟英俊，颇似年轻时的李世民，而且聪慧颖悟，禀赋极高，文才武功都在诸兄弟之上。与李恪相比，李治则性格懦弱，绝非人主之材。这一点，李世民非常清楚，也曾打算废李治改立李恪为太子，然而却因长孙无忌的反对，竟然改变了自己的打算，结果使李唐宗室子孙几乎被取唐自立的女主武则天“诛杀殆尽”。所以，毛泽东才说：“李恪英物，李治朽物，知子莫若父。然卒听长孙无忌之言，可谓聪明一世，懵懂一时。”

为了还读者一个生动逼真、有血有肉、伟大而又平凡的唐太宗李世民，让广大读者不仅能远远地目睹其真面目，而且能切实地走近他，感受伟人的内心世界和精神风貌。在遵循历史基本框架的前提下，不仅条分缕析地记叙一些重大事件的来龙去脉，更全力透视事件发展的内部联系及其实质；不仅力求形式上的赏心悦目和喜闻乐见，更苦心追求内容上的深刻厚重和历史沧桑感；不仅注重刻画政治、军事斗争中的大起大落，更注重开掘置身于这种大起大落中的李世民的“人情”和“人性”的内涵，使其走下“神坛”，让伟大和平凡融为一体。因而，本书既有惊心动魄的战争场景，勾心斗角的政治角逐，又有扑朔迷离的后宫帷秘和温情脉脉的家庭生活；既有喋血厮杀的兄弟争权，又有开诚布公的君臣论治；既有慷慨激昂的诤臣直言，又有和风细雨的后妃劝谏；既有血与火，又有诗与歌……

目录

第一章 狱中对 1

李世民慷慨言道：“以刘公一己之力，自然挣不断镣铐，冲不出牢狱。若是聚得几万、几十万人呢？莫说这小小的太原牢狱，就是整个大隋江山，也能搅他个人仰马翻，日月变色……大丈夫生于乱世，自当干一番惊天动地，轰轰烈烈的大事业，以立身扬名于天下，荫庇子孙于万世。方今天下大乱，烽火遍地，四面干戈扰攘，八方画角悲凉。英雄豪杰欲图大事，正其时也……”

第二章 定杨可汗 12

林媚儿嘻嘻笑着，将他的手轻轻拨开，口里说着：“刘大哥先品茶，要想吃肉，待会儿管你个饱……”

他哪里还有心品茶，猛地一把将林媚儿拦过来，顺势抱在怀里。林媚儿做张做致，轻呼娇嗔，身子像条蜿蜒的水蛇，在他怀里拧来拧去。一身鲜嫩的肥肉将刘武周磨擦逗引得浑身就要着火……

第三章 醉宿晋阳宫 23

既然已下了决心，要玩一玩亡隋逐鹿的冲天大火，那么，先玩玩这两个送到嘴边的小娘们儿，还不是小菜一碟？

突然“咣啷”一声，房门大开。裴寂一步闯了进来。一看李渊还赤身裸体，横卧于两个白花花的娇躯之间。一只手搭在尹妃的前胸，一条腿却斜踹在张妃光洁的大腿上……

第四章 太原起兵 34

场内军民不下十余万人，在这一刻突然同时瞪大了眼睛，屏住了呼吸。一切说笑声、咳嗽声、喧嚷声，甚至连万千战马嘶鸣、刨蹄、打喷鼻的声音，都一下子戛然而止。整个校场鸦雀无声，空气就像凝滞了一般。

李密忽然哈哈大笑，倏尔又收敛了笑容，铁青着脸说道：“此系妄语，欺人之谈。若说图谶，前几年倒是有个方士安伽陀，谗言皇上，说是将有李姓之人当做天子，害得李浑全家被杀。且不说此话荒诞不经。就是真这样，难道李渊父子们不也

姓李吗？他李渊欲用缓兵之计，休想瞒过我去……”

军头雷永吉再也没有想到，对这样一件小事，李世民会如此认真。他吓得心头扑扑乱跳，坏了，公然违忤将令，触犯军纪，这位爷要是叫起真儿来，非砍自己的脑袋不可……

第五章

哭谏 46

说到此处，李世民忽然变得声色俱厉，执剑在手，猛地一挥，将身边一棵小杨树齐齐地拦腰斩断：“今后倘有人再敢违我军令，犹如此树。”

“宋老生此人，骁勇有余，而轻躁无谋，破立不难。是西进而成就霸业，还是退缩而身败名裂，在此一决。有人保家爱命，所以请归。儿等愿捐躯力战，鼓噪而前。还请父帅且勿犹疑，雨停后即发兵霍邑。儿等若不能杀宋老生而取霍邑，情愿以死谢罪。”

第六章

西风落叶下长安 56

大军行至半路，忽见前面大道上尘头四起，旌旗飘飞，人喊马嘶。一彪人马飞驰而来，迎头拦住去路……

妻子身怀绝技，柴绍远远不及，这一点他是知道的。她出身将门，从小受父亲和哥哥们熏陶，使枪舞剑，弓马骑射，诸般兵器都练得精绝，更有一身轻功，跃墙上屋，飞檐走壁，如同猿猴、鹰隼一般……

太平公主急忙收鞭，一个紫鹤冲天，身躯腾空而起，在旋转拧纵之中，左手一扬，一把铁蒺藜飞射而出，早有三人面门中镖，惨叫一声蹲在地上……

第七章

仗策谒军门 67

见世民心急火燎的样子，房玄龄稍一思索，说道：“文谏不行，何不武谏？”

“先扫荡西北，稳住三辅，建立磐石般的强固后方。然后据关中富庶险要之地，厉兵秣马，养精蓄锐，徐观中原群雄恶战……待彼竭我盈，可东出宛洛，南向江淮，一鼓而荡平天下。”

见这位年轻英武的将军如此有情有意，曲意呵护，杨公主不由得心中一热，两串泪珠儿纷纷坠落，忙款款下拜，莺声说道：“多承将军美意……”

说罢，将沙夫人拦在怀里，一手抚乳，一手端起酒盅，慢慢地倾于她的樱唇之中。迅即将酒盅随手一扔，轻轻地抱起她懦弱无力的娇躯，疾步向停在一边的御女车走去……

文安院沙夫人唱道：“桐窗醉梦和谐，蝉鸣恼乱心怀。除却鬓间钗，披衫慵坐瑶台。快来、快来，君王应怜奴乖。”

十几年前，杨广即位，亡国之君陈叔宝暴死，杨广赠封他为大将军，长城郡公。而十几年以后，轮到杨广自己国亡身死，居然连如何死法都不能加以选择。造化弄人，竟是如此的残酷，而历史的轮回循环，更是绝妙的讽刺……

到处是鲜血喷涌，到处是残骸断肢，到处是人体马尸。呼喊声、骂娘声、钲鼓声、金属撞击声，夹杂着伤兵们痛苦的哀鸣声，平日寂然无声的旷原上，腾起了一股惊天动地的，悲壮而又惨烈的交响乐……

“未亡人？不知你是哪家的未亡人。是隋帝杨广的？还是逆臣宇文化及的？”窦建德冷笑着问道。

萧后一下子被咽住了，满脸羞得血红，却再也说不出一句话来。

两个人谁都不说话，此时此刻任何语言都是多余的。只有两双手在对方光裸的身躯上忘情地抚摸着，按揉着。在每一次肌肤上弹奏着深深相爱的心灵的乐章。这是一种特殊的语言，是一种无声的心曲，很快便把对方弹拨的激情如潮，波涛汹涌。

“主公，微臣以为，茫茫人海，自古以来能有几人为帝为王？人生在世，何必非要称孤道寡？若能辅佐贤主，做个良相名将，亦可垂芳建绩，留名千古。如今趁还有一万兵马的血本，去关中归于唐主，以为晋见之资，日后或可有所作为。”

“如今，这样一位治世大贤送上门来，殿下万不可掉以轻心，与其失之交臂……”

李建成也懂得人才对于成就大业至关重要，但却不知如何网络和该网络什么样的人才。经王珪及时提醒，他连连点头称是。

李世民率两千骑兵，欲乘胜追击。其舅父窦轨大惊，拦住马头苦谏道：“罗喉虽然败逃，尚有仁杲据守坚城。殿下以两千人马孤军深入，实在危险万分。秦王千金之体，岂可轻蹈险地？眼下未可轻进，请按兵以观之。”

世民也急切道：“我也熟思良久，破竹之势，不可失也，舅勿复言。”

第十二章

吊祭叛臣 142

世民急忙滚鞍下马，将众位将领一一扶起，叹口气说道：“阴阳睽隔，生死茫茫，往日恩恩怨怨早已一笔勾销。世民所祭拜者，乃叱咤风云的反隋义士魏公之英灵，有何不可？”执意要拜。

魏征一面哭祭，心中一面暗忖：“秦王这个人可真不得了。杀李密是他，吊李密也是他。今日亲来一拜，又不知要赢得多少盛誉，收服多少人心？他特来吊拜一个反臣，恐怕是冲着李勣、叔宝这些骁将来的。其处心积虑收罗人才，真到了无孔不入，见缝插针的地步。”

他三把两把扯去了姑娘的上衣，哧啦一声撕开抹胸，顿时将两只白华华的嫩乳抖了出来。先是一双大手在上面疯狂地揉捏，又突然俯下身去，在一朵花蕾般的乳头上狠咬一口。那姑娘疼得眼冒金星，噢噢地又哭又叫……

第十三章

兵寇太原 153

潼关以东的大片疆土全部沦丧。刘武周得意洋洋地对宋金刚说道：“大唐兵将简直是泥人纸马，不堪一击。李渊还想扫平天下，一统神州，岂非白日做梦？”

十一月中旬，已是隆冬季季，秦王率大军来到黄河岸边。朔风凛冽，彤云密布，满天大雪如碎琼乱玉，扬扬洒洒，天地间一片银装素裹。

掩埋在这荒草萋萋的土堆下面的一具具枯骨，就是那些叱咤呼啸，挥戈冲锋的北周将士。曾几何时，他们都是些生龙活虎的血肉之躯，如今却化为一抔黄土，一缕幽魂……

第十四章

荡平刘武周 165

一望无边的雀鼠谷底，到处横躺竖卧着一具具尸体。血肉模糊的残腿断臂，这里一截，那里一段，狼藉满地，让人看一眼都觉得毛发直竖，恶心欲吐。

一些尚未断气的伤兵，在哀哀地呻吟着，蠕动着，发出令

人毛骨悚然的野兽般的哀鸣……

秦王看了看手中那块肉骨头，恋恋不舍地放回了铁盆里，对雷永吉说道：“去，把肉放回大锅里，多加清水，大火猛煮，将士们一人一勺。”

浓香四溢的羊肉汤送到每一个士卒的面前，每人只是一小勺，或许有的连一小勺也没分到，仅闻到了一缕肉香。但是，他们却觉得像是饱餐了一顿山珍海味。不，这一勺肉汤比山珍海味更加珍贵。

第十五章

兵逼洛阳 176

一时间，满山遍野寨栅毗连，旌旗如画，铠甲耀目。鼓角之声相闻，人喊马嘶喧天，东都城外战云密布，战端一触即发……

他激动了，面颊抽搐着，髭须瑟瑟抖动，猛地站起来，趋至秦王面前，扑通一声跪在地上，喊道：“秦王，从今日起，俺尉迟敬德情愿鞍前马后，生死相随。就是跳大海下油锅，也决不开下半步。”说完，他咧开大嘴笑了，那双豹眼里却抑止不住滚出了几颗硕大的泪滴。这大概是这个铁汉子步入人生以来，所流过的惟一的泪水。

第十六章

铜墙铁壁虎牢关 188

尉迟敬德应声大呼道：“对，秦将军所言极是。王世充已是煮熟的鸭子，不能让他飞了；窦建德是肥猪拱门——送肉来的。咱他妈的就来个鸭子、肥猪一锅烩，且吃他个肚儿圆。”

秦王听罢，心中吃了一惊，对这位看似文弱的祭酒大人不得不刮目相看。稍一沉思，便也率直地说道：“凌大人此计，对窦建德而言，乃上上之策。若是那样，这大战怕是要长期打下去了。幸亏窦建德鼠目寸光，不察谗言妙道，拒高人大贤于千里之外。此天意赐先生于我，大唐之幸也。”

第十七章

鸭子、肥猪一锅烩 199

在黄河北峰的西广武一带，在那片广袤无边、碧绿如茵的大草甸子上，数千匹战马正在悠然散漫地啃食着青草，“沙沙沙”的咀嚼青草的声音此起彼伏，汇成了一种轻松而又奇特的音乐旋律……

“豆(窦)入牛口，势不得久”，这两句童谣很快在夏军中播

散开来。

两军尚未交锋，一种畏敌怯战情绪先自蔓延。将士们的心头都蒙上了一层阴影：犯小人语是可怕的，历史上，这样的童谣往往不幸而言中。

第十八章 死灰可以复燃 212

杜如晦听懂了，这位年轻的王爷又想到了别人的前头。他已经意识到了，武功虽然可以定天下，但是最终还得以文德绥海内。所谓文武之道，各随其时。作为一个多年来戎马倥偬的三军主帅，刚刚从血雨腥风的战场上归来，就开始设计文治天下的未来，铺陈长治久安的大计，实在是太难能可贵了。

杜如晦接口说道：“在下明白，位高者寒，功高者危，殿下欲借精研经史，潜心诗书之机，避开一些是是非非，此乃深谋远虑之举。请秦王示下，这文学馆该选些什么人加入？”

时值盛夏，烈日当空，烤炙如火。刘黑闳光着黑黝黝的脊梁，穿条半截裤子，赤着双脚，正在提水浇菜。那一亩多菜园子，杂种着韭菜、黄瓜、豆角等青菜，竟被他伺候得绿油油，碧生生，蓬蓬勃勃……

第十九章 忍辱出征 225

当下，建成把张婕妤抱到了那张宽大的龙榻上，一边吻着她薄薄的双唇，一边解开了她丝绸上衣的纽扣，扯下了那圈淡紫色的抹胸，裸露出了她洁白高耸的双乳。然后，用他累积了多年的，犹如艺术家一样灵巧的指法，去爱抚和逗弄着她挺起的乳头……

七八万夏军人人争先，个个奋勇，蚁拥蜂钻般一齐向对岸扑去。当大军全部下至河床之内，忽听得惊天动地一声号炮，上游大坝突然决开。狂涛盘旋，巨浪翻滚，如万马奔腾，飞泄而下，其声隆隆，响如沉雷。西岸唐军一齐掉头，摇旗呐喊，箭如飞蝗……

第二十章 太子邀功 238

魏征接口说道：“秦王功盖天下，中外归心。而殿下仅以年长之故，位居东宫，无大功以镇服海内。如今刘黑闳散亡之余，兵不满万，资粮匮乏，以大军临之，势如拉朽。殿下正宜请旨东征，亲自率军击之。既可建立功名，又能结交山东豪杰。

他年君临天下，方可自安”。

封德彝跟随秦王出征时，特蒙顾遇，曾数进忠言，秦王以为至诚之人。然而他却潜持两端，暗中依附建成一党。因其所作所为十分诡密，朝中上下竟无人能够识破。直到他死后多年，已当了皇上的李世民才发现了当时的真情。而他生前却历居显官，且得善终。能够在李氏父子兄弟杰出的智慧谋略里游刃有余，真可谓是个混迹官场，应变自如的“精灵”，在宫廷斗争艺术上确有炉火纯青之妙。

第二十一章

杀机重重齐王府 251

穿过第一进殿阁，便走进了一个类似四合院的所在。正北的大殿愈加巍峨崇丽，而东西庑殿，连接南北大殿，将这里合转成了一个与外界完全隔绝的独立天地。当院几株粗可合抱的参天老柏，遮光蔽日，使这里大白天也显得凉飕飕、阴森森的。

秦王一下子警觉起来，这可是个设伏刺杀的好地方……

“如今你兄弟三人嫌隙已成，渐趋公开。从此祸机将发，天下汹汹，人怀异志。有朝一日变端一旦发生，不仅祸及秦府，更恐倾危社稷。当此之际，可不深思？在下以为，殿下不如效防周公当年故事，外宁州郡，内安宗社，申孝养之礼。古人有云，‘为国者不顾小节’，正是这个道理。若再犹豫观望，必致国家沦亡，身名俱灭”。

第二十二章

流产的兵变 263

尹德妃自己也赶紧脱去了薄绸裙衫，只剩一圈抹胸和薄如蝉翼的内裤，在高祖身边坐下，端来一杯茶水让他慢慢吸着。自己在一旁为他轻轻打扇，一边扇着，一只手便在高祖前胸柔柔地抚摸着，像一片温柔的羽毛在不停地扫来扫去。而那对挺拔高耸的乳峰，则在高祖的眼前颤悠悠地晃动，时不时地碰触着他的额头，弄得他心里痒痒的，身上酥酥的……

李元吉本来就焦躁异常，想不到大哥又事泄被囚，更使他惊恐愤怒，怨恨交加。每天像狗掉了蛋子似的，出来进去，无心无绪，团团乱转。

见雷永吉来了，秦王冷冷一笑，说道：“看见了吧，这就是手足之情。他屡屡欲加害于我，不曾得手，今日却欲以此马见杀。奈何死生有命，又焉能伤我？”

“父皇如此说，让儿臣百口莫辩，唯死而已。不过，还请父皇传旨法司，对此事详加察讞。儿臣就此自禁官中，不回秦府，以免串供。倘若有司讞勘属实，儿臣愿伏凌迟之罪。”说罢，以头触地，禁不住泪流满面，呜咽成声。

秦王突然“哎哟”大叫一声，猛地站起来，脖子一伸，“呼”地喷出了一口鲜血。血箭成扇面状激射出去，夹杂着一些呕吐秽物，雨点一般喷在满桌的肴饌里……

“朕观你们兄弟，终是不和，同在京师，必有忿竞。朕思来想去，欲让你以陕东行台居于东都洛阳。自陕以东，皆由汝主之，可自建天子旌旗，如梁效王故事，你以为如何？”

骨肉人伦的亲情和你死我活的仇恨，在他的心里形成了一对激烈的矛盾，撕扯着他，煎熬着他，让他时至今日还举棋不定……

看来，建成、元吉在潜逐房、杜、程咬金他们成功之后，其进攻的势头越来越猛烈，已经达到了丧心病狂的程度。

房玄龄笑道：“总算等到这一天了。我们若不换换行头，大白天里，咱们四人招摇过市，进入秦府，这不等于给太子他们送信儿吗？我们两个道人，随长孙大人从前门入，请尉迟将军从另路回府，不可群行道中。”

就在他仓皇奔逃之时，尉迟敬德早已飞马追至身后，手中利剑猛挥，便听“咔嚓”一声，元吉的脑袋便齐齐地被砍飞出了数丈之外。没了脑袋的身躯，腔子里蹿出了一尺多高的血柱，左右晃了晃，然后轰然倒地……

一个大胆的奴仆走进内室，将齐王的五个儿子领了出来，排成一溜，齐刷刷地跪在秦王的面前。大的十二三岁，小的只不足两岁，一个个脸色惨白，泪流满面，浑身瑟瑟颤抖，像是凛冽寒风中几片哆嗦着的树叶。不，不是树叶，树叶是没有头脑、没有感情的。应该说，这是几只匍匐在狼的利牙尖爪下的羔羊，是被狸猫逮住就要吃掉的几只小鼠，是被从天而降的老鹰突然攫住的一群绒球般的鸡雏……

世民笑着说道：“汝等何罪之有？既是原太子府的人，太

子危难之时，能够挺身而出，冒死相救，此乃忠于所事，义士之为。都起来吧，各人安心回府，我将另有重用。”

此时的太宗皇帝，高踞于九五至尊的御座之上，自然也是心潮起伏，激动不已。他知道，从今天起，腥风血雨过后，一个全新的历史开始了，大唐的历史翻开了全新的一页。他要完全按照自己的意志，用自己的双手，打造一个历史上从未有过的辉煌盛世。

第二十七章

闹宴 325

不料，尉迟敬德此时正酒力上涌，听有人敢在大庭广众面前训斥他，登时怒不可遏。忽然挥动老拳，向李道宗的面门打去。李道宗冷不防挨了一拳，立时眼眶乌青，血水涌流，踉踉跄跄地向后退了数步，撞倒在身后的酒桌上。立时杯盘碗筷稀哩哗啦摔了一地，残汤剩菜沾了满身。

他知道，在这件案子背后，是一场极不对称的较量。在犯法者中，一方是个小小的宫廷校尉，另一方则是当朝国舅，赫赫功臣；在执法者中，一方仅是一个政坛新秀，刑部中的四品副职，另一方则是隋唐元老，朝中宰相。在这场不对称的较量中，自己这个当皇上的若是稍存私心，那个校尉立时便会丢掉脑袋。而自己和朝廷丢掉的，则将是天下人心。

第二十八章

齐王妃杨氏 337

像大白天里见到了鬼魂，杨氏浑身打了个寒颤，打摆子似的抖动起来。皇上？不就是那个杀死自己丈夫的魔鬼吗？他怎么来了，他来干什么？夜猫子进宅，怕没有什么好事！莫非他要再一次斩尽杀绝，连自己这个惟一的守灵人，一个弱不禁风的女眷也不放过？你也太心狠了，已经如愿以偿地当上了皇帝，为什么还这么不依不饶？

唉！朕又何尝不知，就是因为这一桩血案，朕要遭受一辈子的良心谴责，不知要被多少人在背地里诟骂，甚至要为此而留骂名于千古。而这一切，朕要日日夜夜地忍受着，永永远远地背负着，这是这个世界上最严厉最让人痛苦的惩罚。弟妹，你的苦衷朕懂得，朕理解，可朕的这份苦心，又有谁能知道呢？

第二十九章

吞食蝗虫 348

一进花园的角门，三个人都不禁目瞪口呆。这里像刚刚经历了一场酷烈战争的空前浩劫，到处是一片狼藉。大小树木的叶子被啃食一光，只剩下一些光秃秃的枝枝桠桠，在微风中痛

苦地颤栗着。地上的花卉，碧叶红蒂被扫荡以尽，高杆的橡一柄柄插在地上的秃枪，摘掉了旗子的旗杆，矮杆的连花叶带枝蔓都被吃得净光，只贴地皮留下了一片齐刷刷的草茬……

酒足饭饱之后，太宗与杨贤妃回到她的寝宫，宽衣解带，匆匆登榻，当世英雄与绝代美人终于裸体相拥，合二为一了。一场爱欲的风暴过后，杨氏顿觉苦尽甘来，周身舒泰，吃吃地笑着说道：“陛下，你今夜所幸的，可是你的亲兄弟媳妇，莫非就没有半点难为情？”

第三十章

选贤 361

“朕念你是太上皇多年信用的老臣，于法外施恩，饶你不死，你却如此不识趣。你只知京师长安乃天子脚下，繁华之都，却不知这里更是是非之地。他日若再有何事牵连到你，将何以逃得死罪？朕将你放归田里，意在保全，还不赶快谢恩辞京，更待何时？”

马周说完，众位宰相不禁交头接耳，啧啧称叹。太宗皇上亦频频点头道：“黄金累千，岂如多士之隆，一贤之重。国之匡辅，必待忠良，任使得人，天下自治。大唐朝廷又得国士，可喜可贺。”于是，当即颁旨，授马周为谏议大夫。

第三十一章

闷死的鹞鹰 374

“可是，在天下人的眼里，在百年之后，子子孙孙的眼里，会怎么看呢？他们也认为陛下是任人为贤，也知道大哥是才堪大用吗？恐怕未必。尤其是皇上身后的历代帝王，他们会认为重用外戚是祖宗留下的成法，英明如陛下者，也莫能例外。他们便可以堂而皇之地效法陛下，大量地擢拔起用外戚。到那时，后官干政，外戚专权，内外勾结，朝纲岂不大乱，历史上的许多悲剧岂不又要重演？”

这是一个充满着温馨和激情的夜晚。杨贤妃进宫已经快一年了，但每当太宗怀里搂着她那具光洁滑润而又充满着活力的躯体，抚摸着那双坚挺高耸、生气勃然的酥乳，便感到一种莫名的激动。兴奋的浪涛会一层层地滚过全身，欲望的大潮会掀起一个又一个高峰……

第三十二章

天可汗 386

其实，从内心里，太宗皇上也知道自己是在打官腔，说假话。对这些衣冠禽兽的夷狄之族，有何信义可讲？靠信义能使边疆安宁，民众不受祸害？能统一华夏版图，建立盛唐帝国？

一场空前惨烈的肉搏战在这个冰天雪地的旷野里展开了。唐军的枪尖刀刃上，蓄积了几代中原汉人的深仇大恨。欲雪耻御侮，毕其功于一役；而突厥兵士也在拼死挣扎，做困兽之斗……

太宗皇上觉得那一瞥如电光石火，灼得他心中一颤。但此时他心里更多的是怜悯和悲凉。杨广当了十几年皇帝，到头来得到了些什么？子女被杀，妻妾被淫，连堂堂的皇后都如断梗残蓬，飘零天涯，如丧家之犬，寄人篱下，向人摇尾乞食。如此腐败亡国的惨祸，敢不引为鉴戒？

巧戏妒妇 398

太上皇大喜，当颉利一曲舞罢，立即命人换大碗赐酒。见颉利来者不拒，鲸吞牛饮般连喝三大碗，不禁哈哈大笑道：“壮哉，颉利。”又转身对群臣以陶醉的语气说道：“胡越一家，自古未有也。”

太宗情炽如火，一翻身压在了她丰腴的身躯上，喘着粗气说道：“大几岁怕什么？你这身风骚味儿，后宫妃嫔无人能比。女人越风骚越有味儿，朕不在乎你跟多少男人睡过觉，只知道你曾是杨广的女人。朕今夜就是要尝尝前朝皇后的滋味。”

太宗突然哈哈大笑：“一派胡言，全是鬼话。男人丢了江山，身败名裂，是他们自己无道、无德、无能，与女人有什么关系？寡人好色，生来便喜欢女人，但决不因女人误事。今夜朕便幸了你，看朕的江山不照样繁荣富强，固若磐石？”

与死囚有约 411

太宗的心颤抖了。这是人的本能，最基本的人性。人之初，性本善；人之将死，善的本能也会自然回归吗？看来，最凶恶的歹徒，也有其善良的一面。

太宗十分恼怒，又深感不解。这金银钱财究竟是些什么怪物，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魅力？一个从刀丛剑树中闯过来，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老将军，怎么会这么容易便做了它的俘虏，几年的功夫便染得满身铜臭？

平定吐谷浑的巨大胜利，同几年前收服东突厥同样辉煌，令朝野欢呼，举国称颂。但是，太上皇李渊，却再也不能同儿子，同满朝文武分享这一胜利带来的喜悦了。

纳谏不易 423

正驰骋间，一只山雉被惊了起来，拖着长长的火红色的尾

巴，“嘎嘎”惊叫着向远处飞去。太宗张弓拽弦，轻轻一纵，一枝雕翎箭滴溜溜飞射出去，恰中山雉腹部。那山雉翠羽纷飞，像一团彩云飘飘摇摇地坠落地下……

太宗叹口气道：“想不到你官居微末，也算把朕看透了。这些年来，每有进谏者，纵不合朕心，亦不以为忤。倘若一言不合，当即嗔罚，人人怀恐惧之心，谁还敢再说话。朕岂不要闭目塞听，以致上下怨滞？”

又是一个把自己比做桀、纣的人，太宗一阵恼怒，但还是勉强压住了火气：“有什么话你就说吧，不必闪烁其词。”

第三十六章

偷来的《兰亭序》 434

侍郎刘泊三番两次上去争夺，却都未能抢到手。一时着急，也是几杯酒落肚，酒力起了作用，他竟红头胀酒，不顾一切地跳上了太宗身边的御榻，将上面的一幅书联，抢在手中，禁不欣喜若狂，哈哈大笑着跳下床来……

第三十七章

贤后之薨 447

太宗皇上觉得，自己与长孙皇后是天生的一对，地配的一对。是英雄配美人的最佳搭档，是真正的天作之合。一个主外，一个主内；一个治国，一个持家，是刚柔相济，表里互补的千古典范。

满朝文武谁也不曾想到，一个叱咤风云，顶天立地的英雄，一个威加四海，气吞六合的伟人，内心感情竟是如此细腻缠绵，甚至可以说是有些脆弱。

“老臣知道皇上心里很苦，心头在滴血，怎么忍心再惹怒皇上？其实，又岂止皇上一人思念皇后，如此贤明的国母一旦撒手而去，臣等哪个不是痛心疾首？”

第三十八章

《渐不克终疏》 457

魏征觉得，自己做为辅政大臣，是一头拉帮套的老牛，必须设法阻止这辆牛车的下滑。即使不能完全阻止，至少也得减缓其下滑的势头……

贪图享乐，走下坡路是个顺茬。一旦开始下滑，不小心便会一日千里。仔细想想，魏征所列举的十个方面，都不是危言耸听，自己确实在慢慢地蜕变。弄不好，这些年呕心沥血，一心要建立的“贞观盛世”，那个万民乐业，百代安宁的理想王国，就会毁在自己的手里。诚如疏中所言，“九仞之积，犹亏一簣之功”，这实在是太可怕了！